**企业落实层面**

1.有限空间作业场所排查辨识不到位，台账不健全。如中车长江铜陵车辆有限公司仅排查出有限空间作业场所种类，台账中未明确各种类有限空间场所的数量、具体位置、危险有害因素等。黄山市强峰铝业有限公司未排查辨识出化粪池、窨井、锅炉等典型有限空间作业场所并纳入台账。铜陵市富鑫钢铁有限公司和黄山市佳龙绿色食品有限公司未辨识出污水处理池存在的硫化氢中毒风险。

2.有限空间作业管理制度照抄照搬，未严格执行作业审批制度。如黄山飞宇铜业有限公司的有限空间作业操作规程中涉及到反应塔、油罐等该企业不存在的设备，以及装好盲板等不存在的作业程序。黄山市佳龙绿色食品有限公司作业审批制度要求分三级执行而实际不分级，安全管理人员对分级标准和审批要求也不清楚。安徽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使用的作业审批表中作业负责人未签字。

3.个体防护器材配备不合理，应急装备不能熟练使用。如黄山市佳龙绿色食品有限公司配备的过滤式防毒面具选型错误，用于防护氯气等该企业根本不存在的有毒有害气体。安徽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员工不能熟练使用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器和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4.企业主要负责人和有关人员对有限空间作业风险认识不足。如铜陵县董店发龙姜制品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认为加工生姜的腌制池不可能存在有毒有害气体，更不可能发生中毒窒息事故，未采取管控措施。黄山市强峰铝业有限公司安全管理人员认为化粪池一般无人进入没有作业安全风险，也未与清污作业的外委单位按照规定签订有关协议。

5.应急预案没有操作性，未按规定开展应急演练。如黄山飞宇铜业有限公司、黄山市强峰铝业有限公司的应急预案中要求在人员遇险情况下，强制通风20至30分钟后才开始施救。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冠铜业分公司未组织编制有限空间应急预案。黄山金仕特种材料包装有限公司未按规定组织开展应急演练。